

王元化 主编

海外
汉学
丛书

（美）倪豪士 编选

●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上海古籍出版社

海外汉学丛书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美〕倪豪士 编选

黄宝华等 译

上海古籍出版社

沪新登字 109 号

海外汉学丛书

主 编 王 元 化

丛书常务编辑 王镇远
本书责任编辑 高克勤
丛书封面设计 任 意

海外汉学丛书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美]倪豪士 编选

黄宝华 等译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吴江伟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0.875 插页 2 字数 232,000

1994年12月第1版 1994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 7-5325-1732-2

I·867 定价: 11.30元

前 言

倪豪士

上距唐代的结束未及千年，第一部唐诗选集已开始在西方世界流行：Judith Gauthier's *Le livre de jade* (Paris, 1901)。我们虽然不能宣称唐代文学令所有早期汉学家为之倾倒，但二十世纪初的杰出翻译家 Arthur Waley (1889—1966) 和著名诗人、翻译家 Ezra Pound (1885—1972) 确实影响了英语读者对中国文学鉴赏品味的形成。

欧洲（尤其是英国）的学者们始终关注于唐代历史的研究，Edwin G. Pulleyblank 和麦大维 David Mc Muller 就是两个极好的例子。鉴于他们的论文发表于美国的学术著作，故本书亦予以收录。而由于 Peter Boodberg (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Janes Robert Hightower (哈佛大学) 和刘若愚 (斯坦福大学) 几位先生的介绍，美国学者们较早开始了对唐代文学的重视。

由于师生们的持续努力，美国唐代文学的研究队伍和优良传统得以形成和传承。例如 Hans H. Frankel 傅汉思 (先后任职于伯克利和耶鲁大学) 与他的学生们，如 David Lattimore 和 Stephen Owen (宇文所安)。至于刘若愚，当然也培养了众多研究唐代文学的学者，但其主要贡献在于他的著作：

2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中国诗歌艺术》(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62)、《李商隐诗歌》(芝加哥大学,1969)和《中国游侠》(伦敦,1967),所有这些著作曾有助于把唐代文学介绍给有一定教育程度的美国读者。晚近一些的著作,如宇文所安的三卷本唐诗史《初唐诗》,耶鲁大学出版社,1977;《盛唐:中国诗歌的顶峰》,耶鲁大学出版社,1981;《孟郊和韩愈的诗》,耶鲁大学出版社,1975),以及唐传奇的各种译本〔如 Herbert Frankel 傅海博和 Wolfgang Baver 的《金匣子》(Die goldene Trohe)],刘绍铭和马幼垣的《中国古代短篇小说:题目和变化》(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1978),都使学文学的美国学生们对唐代文学产生了更浓厚的兴趣。

为了对今后的文学批评提供一个理论架构,高友工和梅祖麟发表了三篇系列论文*〔《杜甫〈秋兴八首〉——试从语言学角度作一评论》,《哈佛学报》(东亚研究)第二十八卷,1968;《唐诗的句法、用词和意象》,《哈佛学报》三十一卷,1971;《唐诗中的语意、隐喻和典故》,《哈佛学报》三十八卷〕。杜德桥(Glen Dvbridge)的《李娃传研究和校勘》(伦敦,1983)对研究唐代叙事文学的学生也产生了同样的效果。将近十年前成立的“唐代研究学会”为美国唐代研究的持续繁荣提供了组织保证。该学会出版的通讯历年来一直附有西语研究论著年度目录。倪豪士所编《西方唐代研究专著选目》(台北:汉学研究中心,1988)介绍了西方学者关于唐代文学研究的主要著作,共一百十页。

• 此三篇系列论文已结成《唐诗的魅力》一书,由上海古籍出版社作为《海外汉学丛书》之一,于1989年出版。——编者注

从我们所编的这本论文集来看，上述学者和著作的影响是显而易见的。有些论文是由专攻唐代文学的研究者写成的，他们通过阅读上述学者著作所获得的启示不亚于他们从自己老师那里所得到的收益，其他一些论文（如 Frankel, Lattimore, Owen 和高友工）亦可追溯到以上介绍的唐代文学研究传统。

傅汉思的《唐代文人：一部综合传记》研究《旧唐书·文苑列传》，并揭示了这些传记的基本结构。他发现一些固有程式和套语已成为这些传记的固定结构。这一发现为今后唐代叙事文体结构的研究提供了重要的基础。

高友工的《律诗的美学》讨论诗歌美学，上溯上古，下至七世纪中叶，从《诗经》中的“兴体诗”谈到杜甫的宇宙观。从中可以看出他对许多诗人、诗歌及其时代的美学见解。

Paul·W·Kroll 认为他的研究《李白的道教词汇》首次揭示了李白的诗歌与《上清经》、《灵宝经》的源流。他首先从李白诗中选出“锦囊”、“天关”等词，并追溯其道教的源头，然后全面分析李白的诗并明确地阐述道教经典遗产对这位诗人及其作品的重要性。

David Lattimore 的《引喻与唐诗》研究了典故在两首唐诗（李颀《琴歌》和白居易《长恨歌》）中的功用。他指出原文中的典故不仅起修饰作用，而且是表达主线和题旨的基本成份。同时，以鼓励现代学习唐诗的西方学生为由，他指出只有读过唐代诗人所用典故的原文出处，才能真正理解那些典故的意义，从而推动所有西方和中国当代读者立足于更坚实的基础去理解唐诗典故。

麦大维的《八世纪中叶的历史和文学理论》是他对唐代知

识分子历史作重新估价的一个部分。传统的看法是将古文运动归因于八世纪末至九世纪初的作者,如韩愈、白居易。他则上溯至八世纪中叶。麦大维研究了李华(710—767)、萧颖士(706—758)、元结(719—772)、独孤及(725—777)和颜真卿(709—784)的作品,发现在他们的作品中“文”的概念已成为非常重要,尽管他们关于“文”的讨论尚未达到九世纪以来儒家所关注的内省或玄学的水准。

《八至九世纪两个乐府主题的发展——对唐代文学史的启示》一文中,倪豪士考察了《王昭君》和《少年行》两个主题,涉及三十首唐乐府。倪豪士发现,由盛唐到中唐的过渡期中这两个主题所发生的变化,可以看出傅斯年先生提出的分期法(安史之乱前、安史之乱后)比传统的初、盛、中、晚唐分期法更能说明文学发展的一贯性。

宇文所安的《透明度:解读唐代抒情诗》,初次尝试解构主义的方法。他讨论了唐诗构造意义的过程(他称之为阅读规则)。暂且不谈对唐诗惯例的刺激,他的主要论据是唐诗常被用来描写诗人自己所理解的历史时刻和场景,所以通过这些诗也可以了解诗人本身,有时甚至可看成他们的历史传记。

Edwin·G·Pulleyblank的《新儒家、新法家和唐代知识分子的生活》讨论了安禄山之乱以后古文运动的起源和儒学的复兴(其顶点为宋明理学)和避难的一代知识分子(麦大维在其研究中考察了其中五个学者并谈及少数其他人)。Pulleyblank发现这些知识分子通过新的反传统运动并精读《春秋》、探讨佛教天台宗和“新法家”而走向政治,于贞元、元和年间准备好了对历史和文学思想的变革。

王靖献的《唐诗中的叙事性》概括回顾了早期中国叙事诗

并阐述了唐代叙事诗的性质和范围。他指出中国传统叙事诗是故事、铺陈(源自于“赋”)和抒情插曲的混合物。无论在早期叙事诗还是唐代叙事诗中,都是如此,并以韦庄的《秦妇吟》作为他的理论的一个实例。

这本译文集将向有志于唐代研究的中国学者尽可能简要地介绍他们的西方同行的研究工作,从而有助于他们得出对双方研究现状较为平衡的认识,并希望借此得到中国同行们的指教。尽管我个人没有能够校核本书中的译文,我要感谢王镇远先生和上海古籍出版社的诸位先生,由于他们的努力,本书才得以出版,还要感谢香港商务印书馆江先声的协助。

(原文用中文撰写)

目 录

前言	倪豪士(1)
唐代文人：一部综合传记	傅汉思(1)
唐诗的美学	高友工(24)
唐白的道教词汇	保罗·W·克罗尔(80)
比喻与唐诗	大卫·拉特莫(111)
八世纪中叶的历史和文学理论	麦大维(156)
八至九世纪两个乐府主题的发展	
——对唐代文学史的启示	倪豪士(191)
透明度：解读唐代抒情诗	宇文所安(216)
新儒家、新法家和唐代知识分子的生活	
.....	埃德温·G·普利布兰克(237)
唐诗中的叙事性	王靖献(298)
论文英文目录索引	(334)
论文作者简介	(336)

唐代文人：一部综合传记^{*}

傅汉思

在中国文学中，唐代(618—907)是一个伟大的时代。无论是诗歌还是散文，其著述之丰，在这个拥有着一直为人称道的文学成就的文化中，都是空前的。唐代各阶层的文人，甚至下层的僧妓都热衷于作诗、吟诗、赏诗；无论是公众还是个人，优雅的散文文体是他们一切交往所必须的。著名的文人们围绕在皇帝、王子和高官们的周围，甚至那些英武的将军，也招募了一些文人替他们写宣战书、战报以及其他的公文。能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据一席之地的大文豪们相继出现，他们在散文和诗歌的形式与内容上进行了很大的变革。要通过科举考试踏上仕途，文学技巧是不能缺少的。由于以上种种原因，在唐代社会和文化领域中出现了大量的文人，因此，在这个时代的官方史书中用了较长篇幅介绍了一百零一位作家，这是很自然的。

在这篇文章中，我所要讨论的就是这些传记。在这部史书中，有一些文章每一篇就是某一个人的传记，撇开这种文章

^{*} 本文译自《儒家人物评议》，A·F·赖特和D·退契特编，斯坦福大学出版社，1962。——译者注

2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形式不谈，文人传记的这一部分倒符合这样一个概念：文学应被看作是群体而非个体的活动。我计划首先考察一下这部史书的一部分所论及的范围，探讨一下史学家们取舍的标准，他们的价值标准以及相应的一些问题；第二，相对于史学家们所感兴趣的三类生活，我把这些传记的内容看作三种：政治生涯、文学成就以及性格。为了了解唐朝文人们的生活和创作，我们必须透过历史学家所因袭的许多层面。这些混合在一起的传记有零散、歪曲之嫌，但它们却也反映出了唐代文人的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以及在那个社会中他们所扮演的角色。

在《旧唐书》（完成于945年）中，一百零一位文人传记的总标题是《文苑》^①。《文苑》中的文字属于一种特殊的传记种类（亦称“列传”），在中国各朝的史书中都有这种传记。各朝中最伟大的人物的传记称为“本纪”，而“列传”则是为那些在孔孟之道上略逊一筹的人准备的。另外，列传的排列秩序也表达了一个历史学家价值判断天平的高下，在这个天平上，《旧唐书》中文学家们的地位是很低的，仅仅高于方伎、隐逸、列女、蛮族和逆臣。

《文苑》中选择这些文人的依据不仅仅是文学上的标准。当然，许多著名的诗人和散文家——如陈子昂、李华、王维、李白、杜甫、李商隐、温庭筠和司空图等——都被收入了，然而，有着同样才情的张说、韩愈、白居易和李德裕却被遗漏了。关于这一点，有人曾解释说因为前面几人都做到高官，而《文苑》中收入的是那些只以文名世的人，这在传统的史学家看来，无疑是个缺憾。不论这些文人们在文学上取得了多么辉煌伟大的成就，他们在政府机构中都未能谋到高位，尽管如此，他

们中几乎所有的人，都曾在官僚机构中供职过。

囿于这种成见，人们可能认为这传记中的一百零一人就是唐代三百年中全国各地积极从事文学创作的最有代表性的人物，其实，情况并非如此，因为无论从时间还是从空间上来说，这里的选择都是不均衡的。如果我们将唐代社会分为六个时期，每一时期为五十年，并且根据这些知识分子的活动年代将他们分列于这六个时期中，我们可以得到如下的分布表：

第一时期(618—649)：13

第二时期(649—705)：38

第三时期(705—756)：33

第四时期(756—805)：6

第五时期(805—859)：6

第六时期(859—907)：5

这就是说，在这101位文人中，71位是活跃于七世纪中叶到八世纪中叶，活跃于高宗、武则天、玄宗年间的；在前两个皇帝（高祖和太宗）的统治期内，只有13位；而在唐朝以安史之乱为转折点的后半期内，总共也只有17位。之所以会产生这种时间分布上的不均衡，一部分原因是因为历史学家把许多文人归到了非“文苑”的其他类别中。

地域上的分布也存在着不均衡的状态。如果我们按现代的地理概念将这些文人的祖籍进行排列，可得图表如下：

河南：23 山东：5

河北：14 湖北：5

江苏：12 四川：5

浙江：12 甘肃：2

陕西：11 安徽：1

4 美国学者论唐代文学

山西：10 籍贯不详：1

这里，中国的其他许多地方，那些在唐代文化仍很落后的地区根本就没有被提及。

依据大的地域单元将上面的图表进行重新组合，可以看出：

东北(河南—河北—山东)：42

东南(江苏—浙江—安徽)：25

西北(山西—陕西—甘肃)：23

西部(湖北—四川)：10

我发现在时间分布和地域分布之间没有任何对应关系，也就是说，地域分布并没有因为唐王朝的兴衰而发生剧烈的变化。

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些文人的政治生涯，我们首先要关注的，是这种生涯是如何开始的，关于这一点，我们的传记中常常但却并不总是指出的。踏上仕途的最佳捷径是科举考试，特别是在高宗和武则天修正并加强了科举制度之后（在前面两个皇帝统治期间，618—649年，我们的记录中没有由科举而入仕途的例子）。活动在七世纪中叶到唐末的八十八位文人中，只有三人没有做过官，在做过官的八十五人中，有一半，亦即有四十三人是通过科举而踏上仕途的，其中大多数人（有三十二例）中过进士。

另一种得到官职的办法是通过有名望的人物的推荐。在九十六位曾任过唐朝官员的人中，二十一位是有过这样的记录的，这二十一人中的八位是既有名人推荐也通过了考试的（其中七人中过进士）。还有许多人通过其他的机会踏上了仕途，下面我们举几个有趣的例子。

孔绍安，是一百零一位文人中的第一位，他的家资甚富，当李渊还只是隋朝的一位军队指挥官时，他很有远见地结交了这位唐朝的开国之君，当时，孔绍安是监察御史，他的工作是监视李渊的行动。当李渊公开反隋并建立起自己的王朝时，孔绍安便连忙赶赴新建的唐都向新皇帝表明忠心，被拜为内史舍人，而且被赐予房子一所，良马二匹，钱米布帛等物若干。（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孔绍安是继承了他整个家族的传统：在四百年最为动乱的中国历史中，他的祖先们也总是能站在胜利者的一方的^②。）但是，孔绍安还比不上另一个名叫夏侯端的人，夏侯端也曾做过御史，监督过李渊的军队，但比孔绍安早归顺唐朝，所以他得到了一个较好的职位，被拜为秘书监。在一次宴会上，皇帝要孔绍安作一首咏石榴的诗，孔绍安这样写道：

只为来时晚，开花不及春。^③

（在中国，石榴花的花期是比其他花都迟的。）

当然，并不是每一个文人都有结交未来皇帝的机会，但是，许多人成功的仕途生涯显然都依赖于认识显赫人物，依赖于这些人物的推荐和庇护。萧颖士（717—768）却是一个得到了推荐但却没有获得成功的一个有趣的例子。735年他中了进士，此后便闻名于文人之中，从他的传记中我们可以看出宰相李林甫是很想提拔他的，并要在他的官邸召见他，萧颖士披麻戴孝前去赴约（他正为其母守丧），李林甫大为光火，将他怒斥了一番。结果自然是鸡飞蛋打，没有得到举荐，没有得到官职，剩下的只是两个人之间的仇视。此后，萧颖士作了篇《伐樱桃赋》嘲笑李林甫，他的传记中也引用了这赋中的部分句子^④。

正如法国知识分子聚集于巴黎一样，唐朝的文人们也都渴望居住在都城或都城附近。然而他们在宦途上的起步却是从外省的卑微官职开始的。在传记中，有四十五人年轻时都在地方上谋过事，这似乎成了规矩。九世纪下半叶，薛逢被举荐为知制造，他的故人刘瑜便提出异议说，根据先朝的制度，如果一个人没有先在地方上供过事，那么他就不能被拜为同中书门下的知制造。这样，薛逢就只被授予了一个地方官职。

然而，起初任职于地方并没有把青年文人和文化主流隔离开来，他们总是设法谋到一个离都城或大城市较近的地方的职位。而且事实上，在我们所见的史料中没有一例是在偏远地方的，由此我们可以看到，任职于地方也算不得是一种惩罚。

有一些文人一开始是在宫廷中担任王子的老师、书记，或是为王子诵读文章、管理图书、起草公文。在我们的传记中有十五人一开始就是干这样的工作的，这是前唐遗风，所以在初唐这种风气还很盛行，以后慢慢减弱，到中唐时，这种风气就完全终止了。仔细计算一下，可见详情如下：第一时期（618—649）十一位在唐朝做官的文人中，有六位一开始是太傅；第二时期（649—705）三十七人中有七人；第三时期（707—756），三十一人中有七人；但到了第四、五阶段（756—907），十七位文人中没有一位是这样的了。

在这些受王家庇护而踏上仕途的文人中，袁承序是一个有意义的例子。他的传记如下：

武德中，齐王元吉闻其名，召为学士。……高宗在藩，太宗选学行之士为其僚属，谓中书侍郎岑文本曰：“梁、陈

名臣，有谁可称？复有子弟堪招引否？”文本因言：“隋师入陈，百司奔散，莫有留者，唯袁宪独在其主之傍。王世充将受隋禅，群僚表请劝进，宪于给事中承家，托疾独不署名。此父子足称忠烈。承家弟承序，清贞雅操，实继先风。”由是召守晋王友，仍令侍读，加授弘文馆学士。

唐朝中后期，在某种程度上，作为文人保护者的王侯被有权势的文官武将所代替。这些官僚在自己身边招募许多学者和文人，既是为了名望，也是出于某种实际的原因。对于一位有才华的年轻人来说，结交一位有权势的人物常常是向前迈进的唯一方法，但同时这也是一种冒险，因为这位保护者可能突然死去或倒台。“株连”这个在当今美国社会中听来不太顺耳的说法，在唐代社会中非常普遍，这是当时对于知识分子施予贬官、流放、监禁、杀头或其他种种惩罚的最常用的理由。在四十二位受过惩处的人文中，有二十六位是因为与那些很快沦为罪犯的实权人物“过从甚密”，其中六人受到张易之、张昌宗兄弟的株连，张氏兄弟曾得宠于武则天，705年，这二人被处死，他们曾招募过许多文人。有十四人是因株连之外的某种个人的过失获罪的，包括两名既有个人罪行又受株连的人，另外还有四人因未加指明的罪行而受惩罚。

张易之和他的同党们失败之后，王无竞是“以尝交往”被免去官职且遭流放的人之一（他被流放到了最南方的岭外）。但是，从这个例子以及其他的例子中，我们很难断定这种曾经有过的交往是不是治罪的真正原因，亦或只是借口？因为在这以前，王无竞就曾惹过麻烦，他在担任监察御史时，曾在朝廷上指责两位宰相离班偶语，两位宰相自然不会放过他，把他从殿中转为太子舍人。

“交往”是传记中重点记述的部分——并不只是作为一种导致犯罪的行为而出现。我们常可以读到在某次活动中，某人与某人有所往还之类的文字。奖掖资助、建立友谊，进行合作或结成政治党派，这些现象在当时的文人的生活中都是非常真实的。这些交往关系的发现也是历史学家所注重的问題，历史学家的任务之一就是要将每一个人安置到他所相应的集团、关系、类别和范畴中去。他们为写《文苑》而进行抉择时，在一个很大的规模上，做了这样一项工作。这一范畴从而又分解为一系列特殊的集团，其中一些又互相有部分的重叠。传文中对人物分类的微妙处理在附传的特殊现象中部分地显现出来了。当然，在许多情况下，这只是意味着将同一家族中的各个成员归并在一起，在断代史中一向是这样处理的。（《文苑》中的第一位，孔绍安的传记就是运用这种方法的一个例子，在他的生平传记中还提到了他的父亲奂，他的长兄绍新，他的儿子禎，禎之子季羽，绍安的另一个孙子若思，而在这些人中，只有其兄绍新是以文名世的。）除此以外，附传也常常被用来集中那些并非同族但却由于其他原因应该放在一起的人。

元万顷的传后就这样附着他的四位同仁，他们五个人是在七世纪末被武则天召集到一起的，以“北门学士”而闻名于当时。这一称号表明在这部史书编纂时，这一团体已是既成事实了。另外一个有着明确称号的团体是“北京三杰”，其中富嘉謨和吴少微二人既是朋友也是同事，而第三位谷倚之所以和他们联系在一起，仅仅因为他们同时（700年左右）在同朝（北都太原）共事，而且都以文词著名。

这种缺乏共性的现象在贺知章（659—744）及其所附的六